

嫦娥3号

□王济生

(一)月球与地球

夜昼三百间，
冰火两重天。
广寒做屏障，
望月五千年。

(二)嫦娥与玉兔

嫦娥抱玉兔，
款款落月宫。
千载巡天梦，
今朝欢笑中。

(三)太空与国旗

玉兔映五星，
月球中国红。
未来航天梦，
浩气写太空。

(注:嫦娥3号怀抱玉兔于2013年12月2日升空绕月12天后于14日21时11分飘然落至月球虹湾地区。玉兔于15日4时35分走出嫦娥怀抱,开始为期3个月的探月之旅。当晚11时45分,着陆器、巡视器相互拍照传回地球,标志我探月工程绕、落、回中第二步圆满完成。)

【个人情怀】

故乡的胶菜

□彝鑫

鲁迅在《藤野先生》中提到的胶菜,就是我老家胶州的大白菜。我是吃着胶菜长大的,关于胶菜,我有过太多的记忆,但儿时的我没有想到,胶菜的故事会随着我的脚步,走进我的两个第二故乡——西昌与北京。

白菜是没有春天的,或者说春天生长的白菜并不好吃,这是为什么?因为春天的白菜没有经历过风霜,没有经历过风霜的白菜没有白菜味,这是父亲经常对我说的话。

当秋天白菜快要卷叶的时候,父亲会用地瓜的藤条缠住白菜,父亲说这样可以使白菜卷得更加结实,但卷起来的白菜并不急于收获,霜降以后才是收获季节。每年霜降以后,田园里是一幅美丽的图画,人们的脸上都洋溢着幸福的笑容。而在冬天,那满地窖的白菜会满足人们冬春两季的用菜。来到北京以后,我才听说过去北京人也有冬天储存白菜的习俗。

我来自胶菜的故乡,不过儿时的我并不知道,白菜会在我最困难的时候激励我。长大后我离开家乡到西昌当兵,由于训练累,我真的有些想家了。在一次野外拉练中,我实在跑不动了,就连班长在一边拽我,我也不想动。我躺在地上,突然看到远处的田地里竟然种的是白菜,白菜长得很小,叶子也有些发黄,可是叶子却努力地卷在一起,白菜卷起来的那一股劲激励了我,一粒种子尚且能在各地生根发芽,何况我呢?于是我坚定了信心,一口气跑下了五公里。在当年的岁月里,我觉得我就是一棵成长在他乡的胶菜,没有春天的和风细雨,有的只是秋冬的冰霜风雪。

如果说当兵是累身,那么打工是既累身也累心。毕竟打工的生活是不易的,有时甚至想回老家,可再回头一想,当兵的岁月那么苦都挺过来了,怎么在生活已经相对安定的今天,还打退堂鼓呢?我觉得自己是一粒胶菜种子,已经播洒在北京这块肥沃的土地上,或许有些水土不服,或许会因为别的原因而心情不快,但无论如何也要学会去面对,这其实也是父亲送我当兵时送给我那句话的真实体验,父亲说:“没有经历过风霜的白菜是没有白菜味的。”想到父亲的话,我就坚定了自己的信念,而坚定信念的方法就是时常吃上一顿白菜。

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,白菜已经不再是冬春季节的主菜,就连生我的那个村庄黔陬,那个生产胶菜的地方,在冬天也已经不再为没菜吃而发愁,但是,我这个在北京打工的胶州人,却仍然对胶菜有着浓厚的情结,每当我回老家探亲时,同事总说:“回去给我们带什么土特产?”我说:“我给你们带一些胶菜种子。”

转眼间来到北京已经十年了,十年岁月走过,我已经由青年走到中年,但无论岁月怎么变迁,那浓浓的胶菜情怀仍没改变,每当我买白菜时,就想到故乡的白菜——胶菜,想到这里,我更坚定了当一粒白菜种子的信念。

【若有所思】

两个书生的梦想

□冯磊

1923年1月30日,北京《晨报副镌》刊发了署名“作人”的文章,原题《北京的外国书价》。在这篇文章里,周作人介绍了彼时北京的外国旧书市场。当时,北京的市场上,贩卖外国书的书店逐年增多。除了琉璃厂和台吉厂,其他地方还有十一二处。

谈到这件事,周二先生也颇有不满意的地方。他说,当年的市场上,这类书籍要么货源缺乏,要么价钱太高。一本定价一美元的小书,市面价格为两元半,且是银元。一本定价为一先令的书,市面售价银元七角——我只见过一块钱一个的袁大头,那时,七毛钱究竟如何支付,是否用铜板代替,实在无从得知。

最让周作人受不了的,是书店老板的无耻。周写道:“一本名为《世界文学》的书,原本

定价四块一角,老板看人下菜,非五块大洋不卖。”五块钱,当时是一个底层家庭一个月的伙食费。

知堂先生因此慨叹道:“我希望教育界有热诚的人出来合资组织一个书店,以便利读者为第一目的,盈利放在第二。”书生遇到商人,明知是被盘剥,却无从维护自己的权益,确实是件让人郁闷的事情。

周作人的愿望,后来有一部分实现了。邹韬奋等人后来办杂志、办书店,甚至周氏兄弟自己也与人合办杂志,都或多或少地践行了这种理想。只是,他们自己搞经营的时候,是否也曾斤斤计较于成本和利润?我们同样也不清楚。

知堂老人的文字,让人不禁想起杜甫的理想。当年杜甫四处借贷,在成都浣花溪畔建

了一座草堂。这栖身之所后来遇到暴风雨的袭击,屋顶上的稻草被吹得七零八落,更有一部分被人抢走。面对这种情况,老杜同志喊破了嗓子,苦苦哀求却无人理会。最终,杜诗人草草而成一首诗以求发泄,哀叹说:“安得广厦千万间,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。”他老人家还说,如果这个梦想成真,自己即使冻死也心满意足。

多好的同志啊,在杜甫的身上,我们看到了一种理想主义者的光芒,甚至还有几分我下地狱谁下地狱的悲壮。

与杜甫的草堂相比,今天的房子坚固多了。城市的高层建筑,据说能抵抗七级地震。但是,今天书生买房的难度比杜甫当年大多了。老杜盖房子,无非是一把稻草,一堆泥坯而已。今天的房子,可是要

有钢筋水泥混凝土的,即使是豆腐渣工程,也得外表光鲜能糊弄人吧?所以,成本要高得多。如果在今天,估计杜甫也就是个房奴。

杜甫遭遇开发商,与周作人遇到狡猾的书店老板,似乎能够找到一点可比性。聊到这里,有人说,无非是理想遇到现实或者艺术遇到金钱的尴尬罢了。

我于是说,好吧好吧,有个地方读书写字就很好了,何必自寻烦恼、自讨苦吃?

某君,著名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毕业,博士学位。毕业后,下海去做生意。每次与客户见面,他都要摘下眼镜,在脖子上挂条粗粗的金链子,然后用满口粗话与人交易。久而久之,有人感到奇怪,询问原因。博士说,商场上就喜欢这样的人,文质彬彬,谁会理你?

【浮生世相】

糖衣生活

□安宁

国人好吃,大约是因为饭桌上有另一种起伏人生,在其中,可以窥见一个人平日里刻意隐去的狡猾、精明、急躁、自私或者虚荣。

一个成熟的男人,是个外科大夫,平日里在手术台上严谨、果决,而且每年是单位里评出的优秀员工,有隐忍克制的个性,从不跟人争抢计较,口碑很好,却不喜欢跟人一起吃饭,说是人多嘴杂,吃不安生。起初不解,后来因为要采写他的先进事迹的原因,跟他一起吃过几次之后,便明白了他之所以逃避的不便明说的真相。

一次我们在一家餐馆吃麻辣鱼,周围人皆喊过瘾,说以后一定常来。唯独他,一声不吭地吃完后,将所有鱼刺有条不紊地排列在一起。大家看他不苟言笑地对着一堆拼起来的鱼,以为他是职业习惯,要研究动物骨骼与人类的区别,也便不去找他,让他专心思考。不想片刻之后,他突然一拍桌子,对着前台大喊:服务员!我要投诉!一桌子吃得酒足饭饱的家伙,看见他一脸愤怒,不知出了何事。服务员也惊惶地走过来,以为他于菜中吃出了苍蝇或者虫子,并做好了应对刁蛮者赖账的思想准备。

而他,却像是在手术台旁,一脸镇定自如地说:你们



欺骗了顾客,这鱼少了斤两了,你们肯定是切掉鱼的一部分,凑成了新的一盘,以此谋取利益。一桌子人皆哗然,不知他的判断来自何处。他指指面前的鱼刺,说:从我拼接起来的鱼的骨骼来看,这根本不是一条完整的鱼的骨骼。

那次本应该是他请客,却因为这样一个意外的发现而被老板免了一半费用。走的时候去洗手间,听见一个服务员小声嘀咕:真该在门口写上“禁止外科医生入内”,上次他更让人恐惧,愣是将吃完的螃蟹壳重新摆在一起,义正词严地指责我们说,每一只螃蟹都少了两条腿,非要我们少收他

一半费用不可。

后来辗转听人说及他的私人生活,也是这样在小处不肯放手,曾经因为妻子收到一条别人误发的暧昧短信而一直寻根究底,连那个误发短信的男人上几辈的绯闻恨不能都调查得一清二楚。

这个执拗地不肯放过自己和他人的男人,让我想起自己和一个相识的女人。每次聚餐,她定是宴会上的主角,给人敬酒,讲可笑的段子,将每一个人都照顾得宾至如归。整场晚宴,大家的视线将她紧紧地包围着,而她,也在这样热烈的视线里如沐春风,而且,不放过任何一个炫耀自己的

机会,似乎这场晚宴是为她一个人开的,我们不过是洗耳恭听的观众。

都以为她定是活在幸福之中,所以才这样忍不住晾晒自己老公的成就、孩子的聪明、公婆的权势。也的确有很多女子羡慕她完美的生活,恨不能那个眉飞色舞、光芒四射的女主角能够立刻换成自己。

后来无意中有一次,吃完饭,我发现自己的包忘在饭店,回身去取,正碰到她给自己的老公打电话,语气里几乎带着哀求:求求你,回家呆一天再走好不好?只要你回来,我不会计较你与那个女人的过去。你总不能让我在同事朋友们面前,连最后的伪装都撕破了吧……

她似乎还想说些什么,那边却已挂断了电话。穿着上万元貂皮大衣的她,不顾地面的尘埃,慢慢蹲下身去,无声地哭泣。风刮起来,将树叶与纸屑纠缠着卷起,又哗一下落在她的身旁,弄脏了她贵重的大衣,还有精致的鞋子。原来,那层看似耀眼光亮的外壳或者糖衣,一旦揭掉,便是喧哗中不肯示人的伤痕。

而我们,究竟在饭桌上,于滔滔不绝的夸耀中,将一颗心隐藏到多久,才肯安静下来,正视已经流血或者冷寂的生活?

【生活实录】

五分钟的电话

□翟杰

你这个月接打过多少个超过5分钟的电话?主持人问现场观众。

众人愕然。在主持人的提示下,大家纷纷拿出手机,翻看通话记录。一阵摆弄后,只有两个人举手示意。

一位美女说:“我在上周曾经接过一个7分30秒的电话,因为一个合同的细节和领导争执了好一阵子。”另一个人说:“上个月我打过一个10分12秒的电话,我的车牌被人偷了,好一阵讨价还价!”大家一阵哄笑。

笑过之后,主持人问:“还有吗?”众人沉默。或许为了缓和尴尬的气氛,主持人清了清嗓子:“是这样的,前几天我去我妈家吃饭,老人家嚷怪我好久都没给她打过电话了,偶尔打一个,说不了5分钟准会匆

匆挂断。于是,我才想起了今天这个话题,看看大家是不是和我一样如此的‘高效率’……”

听到这里,我起身找来手机,打开手机记录,也翻看起来。我的手机里存储了最近两个多星期的161个通话记录。逐一翻看,超过5分钟时长的,竟然一个都没有!我不甘心,打开电脑,登录网上营业厅,查看三个月以来的通话详单。一行行、一页页,我伸长了脖子,手中的鼠标像是握在猎人手中的枪,来回游荡。

哈!发现了!有一条!我长舒一口气,情不自禁地坐直了身体,时长38分27秒!通话时间是8月11日凌晨1点零6分。仔细回忆,当时什么情况?大脑迅速锁定这个日子,极力回忆当时的情景。哦,我拍了拍脑门,那

是和朋友喝完酒后,在酒精的刺激下打的一个电话,当时我好像还和对方吵了起来。我晃晃脑袋,大脑一片空白,如果不是查看通话记录,我根本不会想起来有这样一回事。

正欲关闭电脑,忽然发现有一条通话时长只有3秒的记录,是妻子的号码。什么事呢?哦,想起来了,那是中午,通话内容很简单:买馒头。哦!一问一答,四个字,两句话。我来了兴趣,又搜索和妻子的其他通话,忽然发现,结婚两年来,我们最长的一次通话是4分39秒。再往前翻,热恋时候通话最长的一次是4个小时36分59秒。

我的天!能有多少话要说?我忽然想,是什么让4个多小时的通话时间缩短到了4分钟呢?时光让我们的日子变得

丰富、精彩,但又在我们身上偷走了些什么呢?不管是家人,还是朋友、同学、同事,电话、电脑拉近了彼此的距离,但这种以声波、网络形式存在的距离又把我们的心理隔开了多远呢?“有事没事打个电话,张嘴先问你在哪儿呢……”熟悉的歌词回荡在耳畔,那种“有事没事打个电话”的日子离我而去有多久了?

关上电脑,关上电视,关上房门,拿出手机,翻开通讯录,我现在非得打个超过5分钟的电话!挑选再三,选中姓名,点击拨号——

“喂?什么事?喂?说话啊,怎么了?”

“没事,想你了,想聊天。”

“嗨,我以为怎么了,没事我挂了!”

嘟——嘟——嘟——